

泾县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文件

泾森防指办〔2022〕15号

关于印发《泾县森林防灭火应急联防联控实施方案》的通知（试行）

泾县应急管理局、泾县公安局、泾县林业局、安徽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宁国运检分公司：

为做好泾县森林防灭火工作，特拟定《泾县森林防灭火应急联防联控实施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望认真贯彻落实。

附件：泾县森林防灭火应急联防联控实施方案

泾县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

2022年8月30日



泾县森林防灭火应急联防联控实施方案

为了进一步加强责任区域的森林防灭火工作，确保森林资源安全，根据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森林草原防火工作系列重要指示、李克强总理关于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的重要批示、国家及省、市有关会议精神，结合实际，特拟定森林防灭火应急联防联控实施方案如下：

一、基本原则

（一）资源共享。建立森林防火联合应急指挥平台，同步共享防扑火力量分布情况和火场态势，统一通信频段、呼号和数据标准，实现指挥通信互联互通。在日常战备、队伍建设、装备技术等多方面协同发展，各方资源在统一的平台上实现充分共享。充分调动各方积极性，更好地汇聚各方优势，提升整体效能。

（二）信息共享。构建协作平台、信息平台，定期互通信息，建立情况通报、定期会商、联席会议等长效机制，做到一方有情况，各方能及时支援。

（三）联防联控。加强森林防扑火队伍的建设，加大宣传力度，广泛发动、优势互补、责任明晰，动员各家力量，实行联防联治、群防群治，齐抓共管的森林防灭火工作格局和森林火灾预防体系。

（四）联保联训。整合训练软硬件资源，合力培养防扑火专业人才，提升各类扑火力量的专业素质和能力。县森防指办统一制定训练计划，统一培训、统一训练、协同作战，定期开展实战演练，实现“指挥一体化、工作一盘棋、感情一家人”，建立全方位、常态化的联合保障体系。

（五）联战联指。以上级部门为主导，依托现代化指挥平台，建立各家共同参与、运行高效、平战一体的联合指挥机制，统一指挥。加强联合作战值班值守，遇有重大火情及时启动应急响应程序，依案联动，同步展开应急响应措施等级转换。灭火行动中，各方力量统一接受扑火前总指挥，统一组织火情侦察和情报信息搜集，统一部署力量，统一展开行动，根据各方力量专业特长，明确任务分工，规范作战方式，密切协作配合，全面提升灭火作战效能。在现场时，由县森防指办统一指挥调度，在扑火战斗中实现各参战力量科学协同，密切配合，合理搭配，不打乱仗，达到“1+1>2”的效果，真正做到信息上联通、决策上联席、行动上联指。

二、成立森林防灭火应急联防联控领导小组

组 长：沈毅林 县应急管理局党委书记、局长

副组长：潘立新 县林业局副局长

冯震宇 县应急管理局党委委员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县森防指办，佘小东兼任办公室主任，高学龙、陈宏群、张润任副主任，成员为秦永、曹晓云。

三、成员单位职责划分

县森防指办：拟订泾县森林防灭火应急联防联控实施方案，负责组织、指挥、协调特高压送变电森林火灾的应急处置工作。

县应急管理局：组织协调特高压送变电森林草原火情火灾的应急处置和扑灭工作，指导开展特高压送变电区域内森林草原火灾监测预警工作，负责特高压送变电森林消防应急队伍的培训工作。

县林业局：指导开展特高压区域森林防火巡护、野外用火管理、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，组织开展宣传教育、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，负责特高压森林火灾损失评估鉴定及涉火行政案件查处工作。

泾县公安局：负责组织公安机关协助做好特高压区域治安管理、安全保卫、疏散群众、火场交通管制及交通疏导和火灾案件侦破等工作，预防和打击各种违法用火活动。

安徽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宁国运检分公司：负责泾县辖区高压线路巡护，如遇森林火灾隐患或火情，第一时间报告所属地乡镇人民政府、林业主管部门和县森防指办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一是强化责任意识。各单位要加强森林防火责任落实、火源管控、能力建设、值班值守等工作。建立联防体系，提高联防意识，做到“联合防范、联合指导、联合督查、联合训练、联合值守、联合共享、联合保障”七个方面的密切联动。

二是加大宣传力度。加大宣传广度和深度，充分利用“广播、电视、报刊、互联网、微博、微信、短信”等传媒手段，在重点区域、重要时间、重点地段增设防火标识和宣传横幅，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防火意识，形成群防群控的良好氛围。

三是强化火源管理。从“源头”抓起，各单位相关工作人员要切实履行岗位职责，加强对入山人员和野外游玩人员的检查，禁止携带火种，及时拒火种于山下林外，注重宣传教育，坚持把宣传工作作为防范森林火灾的第一道防线。

四是加强队伍建设。结合实际开展好森林防火业务培训和森林防火应急演练，加强对林火的预防、发生特征、扑救技能及紧急避险等专业知识的了解，不断提升扑火战斗力和应急反应能力。